

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2月1日上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已于2019年1月25日以电话和传真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。会议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忠年先生主持，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自有资金充裕，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,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、流动性较高的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，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因此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,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

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年2月2日